

证券代码：002059

证券简称：云南旅游

公告编号：2025-064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案件和解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2017年12月21日，海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力控股”）与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旅汽车”）所属全资子公司云南云旅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旅交投”）签订《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》，约定云旅交投将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“云旅旅游服务中心建设项目”按照 EPC 总承包的形式发包给海力控股，双方对工程概况、权利义务、付款方式及争议解决等均作出了明确约定。后因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纠纷，海力控股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公司一方支付工程款等合计金额 165,995,982.01 元。

2025 年 1 月，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案件一审判决。云旅汽车不服判决，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2025 年 5 月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就该案作出二审判决，维持原判。

二、和解情况

为妥善解决该诉讼纠纷，云旅交投、云旅汽车与海力控股以 106,000,000 元达成了和解，并签订了《执行和解协议》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云旅交投及云旅汽车已履行完毕《执行和解协议》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和解是为了尽早解决工程款纠纷问题，各方充分考虑了存在的争议和实际情况，和解方案是各方均能够接受的妥善解决纠纷的合理方案，本次和解充分降低了公司的损失，切实维护了公司的利益，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该事项的妥善解决，将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正向影响，预计减损金额约 1,200 万元，最终影响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执行和解协议。

特此公告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2 日